

台南市關廟區公所【民眾健保復保申請】作業流程表

SOP2-03-3

權責單位	作業流程	作業期限
社會課	<pre> graph TD A[民眾申請] --> B[二代地區團保系統 基本資料查詢作業手冊 第21頁] B --> C{資格檢核 資料核對} C -- 不符 --> D[向民眾說明 不符原因] C -- 符合 --> E[二代地區團保系統 加保轉入作業手冊 第49頁] D --> F(結案) E --> F </pre>	隨到隨辦
<p>※法令依據 全民健康保險法 http://law.moj.gov.tw/LawClass/LawContent.aspx?PCODE=L0060001</p>		
<p>※應備證件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申請人身分證、私章、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、護照或入出境證明 2. 代辦人之身分證、印章 		
<p>※使用表格</p> <p>全民健康保險對象復保申請表 (SOP2-03-3-1)</p>		
<p>※作業注意事項</p> <p>無</p>		
<p>※承辦課室</p> <p>社會課 電話 5950002-119</p>		

1.申請人身分證、私章、全戶戶籍謄本、護照、入出監證明

2.代辦人之身分證、印章